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类别：C类

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签发人：贾国栋

千交函〔2026〕24号

关于对政协千阳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111号提案的答复函

李东奇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开通千阳经开区（新能源产业园）通勤公交的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您的建议内容，县交通局领导班子专门针对您的建议进行了讨论研究。由局领导会同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、宝运集团千阳分公司现场调研，经现场核查评估，园区职工居住分散、连接园区的创新三路目前改造等原因，该线路暂不具备开通直达专线公交条件。千阳至辛家沟公交线路日发16班，千阳至上店公交线路日发2班，千阳至龙槐塬公交线路日发2班，千阳至邢家塬公交线路日发2班均途径园区周边，园区职工可招手搭乘，解决日常出行问题。

后续我们将持续优化千阳至辛家沟、千阳至上店、千阳至龙槐塬、千阳至邢家塬线路高峰班次，加密发车间隔，保障职工通勤便捷。同时在园区周边增设临时停靠标识，方便职工上下车。

待创新三路道路施工完成、园区客流稳定增长后，再评估专线开通可行性。衷心感谢您对我县公共交通事业发展的关心与支持！期待您今后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，共同推动我县公共交通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2026 年 5 月 8 日

联系电话：4241243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。

征询意见表

李东奇委员：

您好，县政府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情况实行监督考评，请您对本件的办理和答复情况予以评价，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千阳县交通运输局

2026年5月8日

建议、提案编号	第111号提案	建议、提案题目	关于开通千阳经开区（新能源产业园）通勤公交的提案
承办单位及电话	千阳县交通运输局　　联系电话：0917－4241243		
代表委员满意度	☑满意	□基本满意	□不满意
对办理答复情况的具体意见	签名： 2026年 6月5日		
备 注	1、代表、委员在满意度栏目内选划“✓”；不选且不填写具体意见将视作满意； 2、代表、委员对办理工作有具体意见可填写在意见栏内； 3、请代表、委员亲自鉴名并注明答复时间。		